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黃旭達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辭任) 連銓洲先生 蘇慧妍女士

#### 非執行董事:

Nicholas J. Niglio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一虹先生 虞敷榮先生 楊凱晴女士

## 公司秘書

郭智偉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張一虹先生(主席) 虞敷榮先生 楊凱晴女士

# 薪酬委員會

張一虹先生(*主席*) 虞敷榮先生 Nicholas J. Niglio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黃阳安吳青 黃旭達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辭任) 連銓洲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張一虹先生 虞敷榮先生

## 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29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

### 法律顧問

董吳謝林律師事務所

####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6室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18樓1807室

# 本公司網站

www.richgoldman.com.hk

## 電郵

enquiry@richgoldman.com.hk

## 股份代號

00070

### 主席報告

本人代表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提呈金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 的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中美貿易戰持續,拖累澳門博彩業的收益增長及估值,加上全球股市不穩,令澳門博彩業於本期間受到不利影響。隨後,由於冠狀病毒爆發,澳門政府因此宣佈所有娛樂場營運商於二零二零年二月暫停營業十五天。這些因素導致我們於本期間的博彩業務表現變差,餘下中介人營運商最近決定不與澳門新葡京娛樂場續簽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屆滿之合作合約。鑑於合作完結,我們將為博彩業務另覓新中介人營運商。

鑑於香港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社會動蕩,訪港旅客人數下降,導致香港酒店業受到不利影響,亦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酒店營運業務產生不利影響。我們預期酒店營運於二零二零年將繼續充滿不明朗因素。自冠狀病毒爆發以來,訪港旅客人數大幅下降。於本報告日期,中國疫情放緩,惟病毒已於全球散播,我們希望冠狀病毒的爆發早日結束,香港酒店業方能開始復蘇。

本期間放債業務的收益為港幣10,8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9,800,000元增加約10%。本集團在進一步拓展放債業務方面之潛力及能力俱備。儘管香港經濟面對不明朗因素,我們相信香港放債市場有良好的業務前景。本集團擬繼續發展放債業務。管理層將採取審慎及均衡的管理策略及方法,並於適當時候審視及調整本集團的放債業務。

展望未來,我們認為本集團身處的營商環境在短期內將充滿不明朗因素及挑戰。然而,我們堅信本集團將能克服這些挑戰。在股東支持下,以公開發售進行集資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完成,並為本集團提供額外資本以發展放債業務。公開發售亦在這段艱難的時期為酒店營運業務提供額外一般營運資金。

本人謹借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之貢獻及努力,以及全體股 東及業務夥伴於期內一直鼎力支持,使本集團得以成功致謝。

#### 連銓洲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本公司股東應佔基本虧損約為港幣3,300,000元(二零一八年:溢利約港幣14,400,000元);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0.41仙,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比較期間」)為每股重列盈利港幣1.78仙。

#### 業務概覽

由於中美貿易戰對中國經濟的影響以及訪澳旅客人次下跌,博彩業以及我們的博彩及娛樂業務於本期間均受到不利影響。根據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公佈的數據,博彩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港幣152,629,000,000元下跌約7%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港幣142,952,000,000元。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的數據,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的訪澳旅客人次分別為2,910,118及3,083,406,分別較二零一八年的同比月份下跌約11%及14%。

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以來香港社會動盪,對香港的旅遊及酒店業造成嚴重打擊。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統計數字,訪港旅客總人次由二零一八年約65,000,000 減少約16%至二零一九年約56,000,000。因此,香港的酒店平均入住率由二零 一八年的91%下跌至二零一九年的79%。

鑑於上述形勢,我們的酒店已推出宣傳活動以提振房間銷售,惟酒店營運業務收益未見顯著改善。因此,酒店營運業務收益已顯著下跌。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概覽(續)

面對中美貿易戰對中國經濟造成的影響及香港社會動盪,放債業務於本期間的 收益仍較比較期間錄得增長。物業租賃業務亦表現穩定,於本期間錄得正面業 績。

展望未來,本財政年度下半年的營商環境將繼續充滿挑戰,本集團在經營及擴展業務時將繼續取態審慎。董事會將繼續發掘其他可行的投資機遇,以確保可 持續增長。

#### 博彩及娛樂業務

本期間錄得賭額佣金收入約為港幣18,000,000元,較比較期間約港幣48,000,000元減少約63%。該減少是主要由於中美貿易戰對中國經濟之影響而令訪澳旅客人次下跌所致。

餘下的中介人營運商目前就澳門新葡京的8張貴賓桌經營博彩中介人業務。於本報告日期,博彩中介營運商向我們確認其將不會與澳門新葡京娛樂場延長合作合同,而合同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屆滿。因此,本集團將盡一切合理努力為其博彩業務物色新的博彩中介營運商。倘本集團未能物色新的博彩中介營運商,本集團將不再享有來自其博彩業務之收入流。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的公佈。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放債業務

作為我們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策略的其中一個關鍵分部,我們的放債業務已獲投放更多資金作擴張之用。我們於年內繼續提供靈活及具競爭力的貸款方案以擴大客戶基礎。放債業務產生的收益由比較期間約港幣9,800,000元增加約10.2%至本期間港幣10,800,000元。我們向客戶批出貸款方案前會先進行風險評估。從我們的客戶概無任何違約記錄即可見其成效。本期間內已根據相關的貸款償還時間表而收取所有本金及利息收入。

憑藉雄厚的財政能力和有效管理,本集團具備進一步拓展放債業務的潛力和能力。儘管香港經濟面對的不確定因素,董事會認為香港的放債市場之營商前景不俗。本集團計劃進一步發展放債業務。

#### 酒店營運

本集團的酒店營運業務錄得收益約港幣4,900,000元,而比較期間約為港幣 12,600,000元。酒店營運業務的收益下跌,主要是本期間持續的社會事件所致。

本集團的酒店營運業務於本期間錄得除稅前虧損約港幣9,800,000元,相比比較期間則錄得除稅前溢利約港幣4,100,000元。虧損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完成收購酒店物業餘下70%權益後,折舊增加約港幣10,100,000元所致。

董事對香港酒店業務長遠前景保持審慎樂觀的看法。本集團將繼續發展酒店營運業務。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物業和賃業務

本集團持有的酒店物業主要用於旗下的酒店營運業務,而酒店物業底層的店舗 為出租予獨立第三方,以為本集團帶來另一收入來源。物業租賃業務於本期間 帶來的收益約為港幣1,000,000元。我們看好香港的商業物業市場,相信酒店 物業的潛在資本增值可期。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港幣零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融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港幣406,900,000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60,200,000元)。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外部資金來源,因此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借貸(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港幣零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權益為港幣1,150,200,000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191,8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以負債總額除以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計算)為零(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總額為港幣9,900,000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1,900,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五股普通股獲發九股公開發售股份之基準及按每股普通股港幣0.12元之認購價進行普通股之公開發售(「公開發售」)。公開發售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的章程。

#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之租賃樓宇(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於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強調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控制及向全體股東保持透明度。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標準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於本期間已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 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當時條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及不時作出修訂。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一虹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楊凱晴女士及虞敷榮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監督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關係。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薪酬委員會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成立其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由非執行董事 Nicholas J. Niglio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一虹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虞敷榮先生組成。

### 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資料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 I. 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保存之本公司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Ⅱ. 購股權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據此,董事可根據規定之條款及條件酌情向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董事)批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 本公司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 購股權數目	佔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百分比
Nicholas J. Niglio先生	4,178,310	50%
連銓洲先生	4,178,310	5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 之子女概無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亦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主要股東及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資料,以下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其他人士,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者:

股東名稱 好倉/淡倉 所持普通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Lin Yee Man小姐好倉205,125,00029.62%Wong Yau Shing先生好倉108,000,00015.6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登記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本公司股本中5%或以上之權益。

#### 購入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	35,179	70,628
	(4,353)	(7,272)
	4,601	3,449
	(320)	328
4	582	2,082
10	(15,857)	(34,050)
	(19,610)	(5,681)
	222	29,484
	_	832
4	222	30,316
5	(1,451)	(2,236)
	(4.220)	28,080
	3 4 10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3 35,179 (4,353) 4,601 (320) 4 582 10 (15,857) (19,610)  222 4 22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應佔:

一本公司擁有人

一非控股權益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14,426 (3,309)2,080 13,654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229)	28,080

附註

(經重列) 港幣元 港幣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0.41仙) 1.78仙 7(a)

攤薄 7(b)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8 9	549,652 151,000	561,336 151,000
無形資產	10	7,929	23,786
商譽 遞延税項資產		2,644 619	2,644 2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	11 13	31,512	52,671 140,000
			,
		743,356	931,662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	12 13	3,908 288,901	14,852 173,012
銀行及現金結餘		123,909	84,161
		416,718	272,025
減: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即期税項負債		1,228 8,638	4,083
四别优块其限		0,030	7,783
		9,866	11,866
流動資產淨值		406,852	260,15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50,208	1,191,821
資產淨值		1,150,208	1,191,821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ul><li>(經審核)</li><li>港幣千元</li></ul>
	PIJ H.L.	78 M 1 70	<u> </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171,921	1,171,921
儲備		(42,808)	(39,4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29,113	1,132,422
非控股權益		21,095	59,399
總權益		1,150,208	1,191,821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4	、公司擁有人應·	佔				
	股本 <i>港幣千元</i>	物業 重估儲備 <i>港幣千元</i>	不可 分派儲備 <i>港幣千元</i>	購股權 儲備 <i>港幣千元</i>	其他 儲備 <i>港幣千元</i>	累計 虧損 <i>港幣千元</i>	小計 <i>港幣千元</i>	非控股 權益 <i>港幣千元</i>	總計 <i>港幣千元</i>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一日	1,171,921	5,922	2,264	3,941	(51,221)	(405)	1,132,422	59,399	1,191,821
期內虧損及全面 收益總額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3,309)	(3,309)	2,080 (40,384)	(1,229) (40,384)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1,921	5,922	2,264	3,941	(51,221)	(3,714)	1,129,113	21,095	1,150,208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i>港幣千元</i>	物業 重估儲備 <i>港幣千元</i>	不可 分派儲備 <i>港幣千元</i>	購股權 儲備 <i>港幣千元</i>	其他 儲備 <i>港幣千元</i>	累計 虧損 <i>港幣千元</i>	小計 <i>港幣千元</i>	非控股 權益 <i>港幣千元</i>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如原先呈列)	1,171,921	5,922	2,264	3,941	(51,221)	(41,852)	1,090,975	134,942	1,225,917
會計政策變動	-	-	_	-	_	(1,132)	(1,132)	(5)	(1,137)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經重列之總權益	1,171,921	5,922	2,264	3,941	(51,221)	(42,984)	1,089,843	134,937	1,224,78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_	_	-	-	_	14,426	14,426	13,654	28,08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69,160)	(69,1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1,921	5,922	2,264	3,941	(51,221)	(28,558)	1,104,267	79,431	1,183,69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56,619** 34,01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3,513 (117,790)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0,384)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39,748 (83,772)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4,161 595,633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3,909 511,86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I.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遵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用以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本中期報告附註2所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中期報告所載關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相關並須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制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述之變動除外。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採納與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以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和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税處理的不確定性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準則及修訂的影響,並認為對本集團的業績和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而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化。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和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5號租賃一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式。 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 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沿用香 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規定大致上維持不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變動對本公司本期或以前期間的業績和財務狀況的編制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並未應用在目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解釋。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所需之 技術及營銷策略有別,故有關業務會分開管理。

#### 本集團之營運部門如下:

- 為澳門各娛樂場貴賓房介紹客戶及從澳門各娛樂場貴賓房博彩中介人業務中 收取溢利(「博彩及娛樂業務」)
- 2) 放債業務
- 3) 酒店營運
- 4) 物業租賃

####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收益(即所提供服務)及業績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如下:

	博彩及 娛樂業務 <i>港幣千元</i>	放債業務 <i>港幣千元</i>	酒店營運 <i>港幣千元</i>	物業租賃 <i>港幣千元</i>	總計 <i>港幣千元</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	個月:				
收益	18,491	10,782	4,928	978	35,179
分部業績	2,602	10,864	(9,844)	595	4,217
未分配其他收入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未分配開支					4,562 (320) (8,237)
除税前溢利					22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博彩及 娛樂業務 <i>港幣千元</i>	放債業務港幣千元	酒店營運港幣千元	總計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六個月:			
收益	48,231	9,761	12,636	70,628
分部業績	17,065	9,484	4,073	30,622
未分配其他收入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未分配開支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3,362 330 (4,830) 832
除税前溢利				30,31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如下:

	博彩及				
	娛樂業務	放債業務	酒店營運	物業租賃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部資產	26,435	356,052	493,590	154,761	1,030,838
未分配企業資產					129,236
綜合資產總值					1,160,074
負債					
分部負債	(111)	(6,815)	(1,979)	(696)	(9,601)
未分配企業負債					(265)
綜合負債總額					(9,86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博彩及	AL /#: ME 75:	TH 40 19	业业存在	<i>(</i> 45.±1
	娛樂業務 <i>港幣千元</i>	放債業務 <i>港幣千元</i>	酒店營運 港幣千元	物業租賃 <i>港幣千元</i>	總計 <i>港幣千元</i>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分部資產	74,264	318,282	507,709	177,842	1,078,097
未分配企業資產					125,590
綜合資產總值					1,203,687
負債					
分部負債	(111)	(5,120)	(3,452)	(489)	(9,172)
未分配企業負債					(2,694)
綜合負債總額					(11,866)

未分配企業資產主要指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

未分配企業負債主要指其他應付款項。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4. 除税前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 除税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無形資產之攤銷	15,857	34,050
折舊	11,719	1,6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減少/(增加)	90	(330)
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230	_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_	2
經營租約費用	_	2,29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之回撥淨額	(582)	(2,082)

#### 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之所得税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引入利得税率兩級制的2017年税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已經實質上頒佈。根據利得税率兩級制,合資格企業首港幣2,000,000元之應課税溢利將自二零一八/二零一九課税年度起按税率8.25%課税。超過港幣2,000,000元之應課税溢利將繼續按税率16.5%課税。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之所得稅(續) 5.

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扣除之稅項金額代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W #0.5V		
當期稅項一香港利得稅期內撥備	1,876	2,364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30)	_
遞延税項	(395)	(128)
	1,451	2,236

#### 6.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 仟何中期股息。

#### 7. 每股(虧損)/盈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二零一八年:溢利) 約港幣3.309.000元(二零一八年:溢利約港幣14.426.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本 公司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10,020,261股(二零一八年:經重列為810,020,261 股)計算,當中已就二零二零年一月的公開發售之影響作出調整。二零一八年 的每股基本盈利已相應調整及重列。

####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任 何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購入約港幣26,00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1,322,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二零一八年:港幣4,000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二零 一八年:港幣2,000元)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確認出售虧損。

#### 9.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_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產生	150,600
公平值增加	40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及	
	151,00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0. 無形資產

	博彩及娛樂業務			酒店營運		
		黄金海王				
	好運利潤協議	利潤協議	好彩利潤協議	海龍利潤協議	租金優惠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之	567,793	405,000	1,215,000	562,000	8,500	2,758,293
終止確認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及	-	-	-	-	(8,500)	(8,500)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7,793	405,000	1,215,000	562,000	_	2,749,793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567,793	405,000	1,215,000	523,267	1,700	2,712,760
年內撥備	-	-	-	51,947	1,346	53,29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之 終止確認	_	_	_	_	(3,046)	(3,046)
接回減值虧損		-	-	(37,000)	-	(37,00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567,793	405,000	1,215,000	538,214	-	2,726,007
期內撥備		-	-	15,857	-	15,85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7,793	405,000	1,215,000	554,071	-	2,741,864
<b>賬面值</b>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_	-	_	7,929	_	7,92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_	-	_	23,786	_	23,7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0. 無形資產(續)

#### 博彩及娛樂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鑑於中介人營運商與娛樂場營運商將中介人代理協議重續九個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董事重新評估海龍利潤協議的可收回金額及使用年期。海龍利潤協議之可收回金額乃釐定為港幣49,800,000元及攤銷支出約港幣11,067,000元已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扣除。攤銷支出約港幣38,733,000元已按上文所述而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扣除。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鑑於中介人營運商與娛樂場營運商將中介人代理協議重續14個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董事重新評估海龍利潤協議的可收回金額及使用年期。海龍利潤協議之可收回金額乃經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Ascent Partners Valuation Services Limited所發出之估值報告,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採用本公司董事批准之14個月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預測作出。該等現金流乃按19.23%之貼現率貼現。該貼現率乃除税前,並反映與博彩及娛樂業務有關之具體風險。計算使用價值之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其已包括分佔中介人業務溢利流產生之預算收益,此估計乃根據過往表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而作出。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海龍利潤協議之可收回金額乃釐定為港幣37,000,000元,並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相同金額之減值虧損回撥。已按上文所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扣除攤銷支出約港幣13,214,000元。

有關上文所述之攤銷支出約港幣15,857,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內扣除。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八年:無)。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0. 無形資產(續)

#### 酒店營運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維港灣酒店有限公司(「維港灣」)與永慶企業有限公司(「永慶」)訂立租賃契約及補充租賃契約,有關契約為期五年,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結束。本集團收購維港灣100%全部股本權益及永慶全部股本權益的30%。與五年期租賃有利條件相關的租金優惠已獲識別為無形資產,其有限使用年期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五年。租金優惠公平值以收入法作首次估值,採用的税前貼現率為20.37%。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本集團收購永慶之餘下70%股本權益。於收購後,永慶 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合計租賃優惠已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終止確認。

####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 非上市基金投資	31,512	52,671
	31,512	52,67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集團出售2,000個單位之非上市基金投資,總代價為港幣20.838.356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基金投資(並非在活躍市場報價)的賬面值 為港幣31,512,329元。投資的公平值參考基金管理人在報告日期提供的資產淨值列 示。董事相信,基金管理人提供的估計公平值為合理以及是於報告期末最合適的價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	港幣千元
博彩及娛樂業務之貿易應收款項 一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東		
所擁有之實體 所擁有之實體	9,940	20,172
		<u> </u>
	9,940	20,172
酒店營運業務之貿易應收款項	164	260
物業租賃業務之貿易應收款項	135	_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1	2,074
	11,560	22,5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7,652)	(7,654)
	3,908	14,852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平均為30日至60日。於接納新客戶前,管理層會對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內部評估,並釐定合適的信貸限額。管理層會密切監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將並無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視為質素良好。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0至90日	2,587	5,797
超過365日		6,981
	2,587	12,778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	· 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期/年初	7.654	59.007
	7,654 -	59,007 6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u> </u>	6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於七月一日	7,654 - 7,654 -	•
於期/年初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於七月一日 期/年內扣除 期/年內回撥	<u> </u>	59,01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於七月一日 期/年內扣除	7,654	59,013 4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3.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收貸款	288,643	313,143
減:應收貸款之減值評估撥備	(190)	(768)
應收貸款,扣除撥備	288,453	312,375
應收利息	449	643
減:應收利息之減值評估撥備	(1)	(6)
應收利息,扣除撥備	448	637
	288,901	313,01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3.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續)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之信貸質素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冷带十元	一
並無逾期或減值		
一 有抵押	282,380	304,096
- 無抵押	6,521	8,916
	288,901	313,012
分析為:		
- 流動資產	288,901	173,012
一非流動資產		140,000
	288,901	313,01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貸款以借款人之個人擔保及/或持有之物業 及資產作抵押。由管理層所評估之抵押品於貸款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資產淨值並不 低於相關貸款之本金額。

一般而言,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在逾期60天時被視為違約。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概無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為違約,而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貸款及應 收利息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3. 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續)

對於並無信貸減值以及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第一階段」)的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金額等於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部分。倘若確定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第二階段」)但尚未被視為信貸減值,則預期信貸虧損將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倘若確定已信貸減值(「第三階段」),則預期信貸虧損將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一般而言,當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逾期30天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之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第一階段- 應收貸款	九年六月三十日 - <b>12</b> 個月預期信 應收利息 港幣千元	貨虧損 總計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 1,347	- 8	_ 1,355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經重列)	1,347	8	1,355
已開始之新貸款 年內償還之貸款 年內回撥	60 (61) (578)	1 (1) (2)	61 (62) (58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768	6	774
	第一階段-應收貸款	.年十二月三十- - <b>12個月預期信</b> 應收利息 港幣千元	貸虧損 總計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已產生之新貸款 期內償還之貸款 期內回撥	768 186 (760) (4)	6 1 (6) –	774 187 (766) (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	1	19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4. 股本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港幣千元

(千股) 港幣千元

####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普通股:

於期初及期末

**692,437 1,171,921** 692,437 1,171,921

普通股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享有在本公司會議上每股一票之投票 權。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之餘下資產而言享有同等地位。

#### 15.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 立多項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 過程中進行,詳情如下。

(a) 期內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1,306 1.298 離職後福利 20 26 1.326 1.324

(b) 概無(二零一八年:港幣2,278,000元)向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支付租金開支。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之計量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闡述有關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之方法(尤其是所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之資料以及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所劃分之公平值級別水平(第一至三級)之資料。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除第一級計入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數據得出;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得出。

金融資產	公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公平值級別	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一非上市基金 投資	31,512	52,671	第三級	根據基金之資產淨值釐 定,當中參考相關投資 組合在活躍市場之可觀 察報價
投資物業	151,000	151,000	第三級	比較法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7.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五股普通股獲發九股公開發售股份之基準及按每股普通股港幣0.12元之認購價進行普通股之公開發售(「公開發售」)。公開發售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的章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之公佈所披露,現正就澳門新葡京娛樂場合 共8張貴賓桌營運博彩中介人業務之餘下中介人營運商將不會與澳門新葡京娛樂場 續簽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屆滿之合作合約。